

《國立政治大學廣告系系友會章程》

1999.8.19 訂定

2009 年 5 月 16 日系友大會修訂

- 第一條 名稱：本會定名為「國立政治大學廣告學系系友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第二條 本會以聯絡畢業系友及在校學生感情、襄助廣告傳播教育為宗旨。
- 第三條 凡國立政治大學廣告學系畢業生，得自動為本會會員。
- 第四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，由會員大會選出；任期二年，連選得連任一次；副會長兩人，由會長聘任之；總幹事一人，由廣告學系指派專任教師兼任之；副總幹事兩人，由廣告學系學會總幹事及碩士班代表各一人兼任之。
- 第五條 本會會長如因故無法推動會務時，得由總幹事召開臨時系友大會，重新推選會長；期間由副會長中協調一位代理會長。
- 第六條 本會活動項目包括：
- 一、定期舉辦系友聯誼活動；
 - 二、出版系友通訊；
 - 三、籌募「政治大學廣告學系系友基金」；
 - 四、襄助廣告相關學術及出版活動。
- 第七條 本會經費由會員自由捐助。

本會聯絡處：台北市文山區國立政治大學廣告學系辦公室

電話：02-2938-7122 或 02-2938-7175

傳真號碼：02-2938-3830

網址：<http://www.ad.nccu.edu.tw>